

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01月26日，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组织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项目（水、大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3名环保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竣工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项目位于广西兴业县北市镇钦善村。项目厂界东面、北面、西面均为山林地；北面有一养鸡场；西南面紧邻钦善村居民点；东南面紧邻369县道。项目由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总投资579万元，环保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36%。项目占地面积约为13000平方米，聘用职工40人（13人住厂），年工作日约240天，24小时工作制。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建设内容主要为生产车间及办公、宿舍等，总建筑面积为2000平方米。

2006年04月17日，取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兴业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关于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项目立项的批复》。2006年04月，玉林市环保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年04月29日，获得了兴业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矿精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06年05月进行开工建设，2006年6月建成，由于市场原因直至2015年05月投入试运行。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

加强施工环境管理，采取措施，严格控制施工废水和废气、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运营期

1、废气治理措施

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破碎、球磨工序产生的粉尘，运输扬尘，原料堆场产生的扬尘。项目原料经润湿后再进行破碎，并在破碎机进料口安装清水喷洒头，矿石破碎瞬间产

生的粉尘可受到抑制，大大减少了粉尘的产生。项目细矿石通过给矿机由粉料仓送至球磨机中进行湿法分级磨矿，产生的粉尘较少。对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在厂区内地面进行定时洒水，以减少道路扬尘。堆场采取定时洒水措施控制扬尘。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的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浮选机、浓缩、过滤产生大量的废水。浮选机产生的废水进净水库处理后进四级沉淀池沉淀处理，浓缩废水进净水库处理后进四级沉淀池沉淀处理，过滤工序产生的废水经四级沉淀池处理，废水经四级沉淀池沉淀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工序，少部分排入项目东南面石梯河。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项目东南面石梯河。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破碎、球磨、分级、搅拌、浮选等工序产生的机械设备的噪声。项目机械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垫，高噪声设备安装于厂棚内，置于厂区的中部，远离居民点。项目厂界东面、北面、西面均为山林地。经采取上述措施及距离衰减、绿化阻尼的作用，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边的环境影响不大。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运行。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28日对该项目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 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1#项目东北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西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西南面厂界（下风向）；4#项目南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颗粒物。

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新污染源规定的限值要求。

(2) 废水

监测点位：多级沉淀池出口。

监测项目：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氟化物。

监测结果：多级沉淀池出口监测指标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氟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3) 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各设1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结果：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功能区标准，即 $\leq 55\text{dB(A)}$ ，夜间 $\leq 45\text{dB(A)}$ 。

（4）地表水

监测点位：1#石梯河：项目污水排放口上游500m处断面；2#石梯河：项目污水排放口下游500m处断面。

监测项目：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氟化物。

监测结果：地表水监测指标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结果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其中悬浮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1994）的三级标准。

（5）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1#江口村；2#项目厂址。

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

监测结果：环境空气监测指标总悬浮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监测结果《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6）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项目西南面居民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结果：环境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即 $\leq 55\text{dB(A)}$ ，夜间 $\leq 45\text{dB(A)}$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项目施工期，施工作业量较小，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对环境影响已得到恢复。

（二）运营期项目设施运行良好，生产过程产生各种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区域空气、噪声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项目建设和运营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施工期和运营期未接到群众有关环境污染投诉。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评批复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资料基本齐全。

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效果良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

本项目建设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而且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因此，验收工作组认为：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萤石精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一) 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项目验收工作组

2019年01月26日

验收组组长（签名）：

黄安勤

验收组成员（签名）：

李映 卢映南 荆 杨明月

广西兴业成兴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萤石精
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2019年1月26日

[illegible]